



附表 1

研究生个人荣誉评定条件

序号	项目	评选 名额	评选 时间	评定条件
1	优秀 研究生	参评 人员 的 10%	11 月	1. 政治思想品德优秀：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改革开放，关心国家大事，关心和热爱集体、尊敬师长、团结同学、文明礼貌、生活简朴、热爱劳动，能模范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在政治思想和道德品质方面起到模范带头作用。申请人德育测评模块不得低于 85 分。 2. 学习成绩优秀：学习勤奋，刻苦钻研，所有课程初试没有出现过不及格现象，综合测评专业排名前 50%，智育测评模块平均成绩在 75 分以上。 3. 身心素质健康：积极参加社会活动，表现出良好的道德风貌和合作精神，身体、心理素质健康。 4. 科研学术优秀：发表较高水平学术论文，积极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奖、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、专利获得授权等，在科研学术方面取得优异成绩。
2	优秀 研究生 干部	参评 人员 的 5%	11 月	1. 具备优秀研究生评选条件的第 1 条和第 3 条的条件。 2. 学习态度端正，成绩优良：智育测评模块考核合格，无不及格成绩，有较强的科研能力。 3. 具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奉献精神：热心社会活动，工作积极肯干，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出色地完成组织交给的任务，得到师生的公认和好评。 4. 严于律己，关心集体：自觉维护研究生的合法权益，抵制有害于研究生健康成长的现象，有集体责任感和社会责任感。积极参与学校的管理工作和社会工作，能创造性的开展工作。 5. 研究生期间担任主要学生干部（校研究生会、学院研究生分会、研究生党支部、班委会）任职满一年及以上的研究生。
3	优秀 毕业生	毕业生 人数的 10%（硕 士）、 2%（博 士）	3 月	1. 政治思想品德优秀：热爱祖国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自觉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关心和热爱集体、品行端正、尊敬师长、团结同学、文明礼貌、热爱劳动，能模范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。参评当年思想政治素质模块不得低于 85 分。 2. 学习成绩优秀：学习勤奋，刻苦钻研，且专业课程成绩均合格，上一学年综合测评专业排名前 50%，无不合格课程情况。 3. 身心素质健康：积极参加社会活动，表现出良好的道德风貌和合作精神，身体、心理素质健康。 4. 科研学术优秀：发表较高水平学术论文、积极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奖、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、专利获得授权等，在科研学术方面取得优异成绩。 5. 对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、就业（自愿到艰苦、边远地区和基层工作）中有突出表现之一的毕业生，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。

序号	项目	评选 名额	评选 时间	评定条件
4	优秀 毕业生 干部	毕业生 人数的 5% (硕 士)、1% (博士)	3 月	优秀毕业生干部除具备优秀毕业生评选条件,还应具备以下条件: 1. 研究生期间担任主要学生干部(校研究生会、学院研究生分会、研究生党支部、班委会、学生社团)任职满一年及以上的研究生。 2. 具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创新能力, 热心参加社会活动, 工作积极肯干, 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, 出色地完成组织交给的任务, 得到师生的公认和好评。 3. 严于律己, 关心集体, 自觉维护研究生的合法权益, 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和社会责任感。积极参与学校的管理工作和社会工作, 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。曾获得过院、系及以上“优秀学生干部”等荣誉称号。 4. 对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、就业(自愿到艰苦、边远地区和基层工作)中有突出表现之一的毕业生, 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。
5	优秀 兼职 辅导员	根据当 年工作 实际情 况确定	5 月	1.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 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 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 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 恪守学生辅导员职责,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素养; 2. 学生思想引领、日常管理或学风建设效果突出, 能有效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; 3. 担任兼职辅导员一年(含)以上, 品学兼优, 近一年无挂科或重修现象; 4. 近一年个人或所带班级获得过校级(含)以上奖励; 5. 近一年个人无违规违纪问题, 且所带班级学生无重大违纪事件或安全稳定事故发生。
6	优秀 研究生 助管	参评人 员的 20%	5 月	1. 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、认真履行岗位职责, 道德品行良好、工作积极主动, 尊敬师长、服务师生, 在各项工作中能起到骨干带头作用; 2. 学习刻苦, 成绩优良, 在思想引领、学术创新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或文化交流等方面表现突出; 3. 品德良好, 作风优良, 无违规违纪记录, 无课业不及格现象, 无学术不端行为; 4. 参评人员需为上一学年连续在岗的工作人员。
7	优秀共产党员、五四青年奖章、优秀团员、优秀团干部、社会实践先进个人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			



附表 2

研究生集体荣誉评定条件

序号	项目	推荐与 评选名额	评选 时间	评定条件
1	研究生优秀党支部	根据当年 工作实际 确定	6 月	1. 党员教育基地建设好。全校范围研究生党支部均可参评，党支部成立至少一年以上。深化党员教育基地、党员活动室、党员学习中心等阵地实体化功能化建设至少 1 个； 2. 支部成员综合素质高。近两年来，党支部或党支部书记曾获得校级（含）以上重大表彰，或在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中获得较好等次；支部至少 1 名成员获评国家奖学金或省部级（含）以上荣誉称号、科研竞赛成果、社会实践等有重大影响； 3. 支部党员学习教育机制好。一是班子建设好。支委会注重自身建设，履职尽责积极主动，工作抓实，作风务实，在支部工作中切实发挥领导核心作用。二是党员队伍好。严格执行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积极参加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活动，深入学习“四史”，始终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； 4. 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好。注重加强提高政治素质好的研究生的研学能力，又特别重视在综合素质高的非党员研究生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，党支部在党建工作、意识形态领域未出现过突出问题，未发生过影响安全稳定的重大事件；党支部成员及党支部所在单位人员未出现过违法违纪、违反学术道德等问题；切实将思想政治教育同研究生培养紧密结合起来，提升研究生党支部的政治影响力； 5. 支部政治引领作用强。在进一步教育引导广大研究生党支部成员忠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支部能结合学科专业，围绕人才培养、党建创新、增强研究生党支部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等方面有举措、方法，形成特色、效果显著、堪为示范。
2	研究生先进集体	10	11 月	1. 班委成员政治坚定，作风扎实，勇于创新，团结协作，以身作则，能充分发挥班委在班级中的核心作用，团结带领全班同学积极开展思想教育、科研文化和文体体育活动，课余生活丰富多彩； 2. 班风积极向上，朝气蓬勃，健康文明；全班同学热爱集体，崇尚科学，遵纪守法，班内无违纪行为；在各项集体活动中成绩显著； 3. 全班同学作风严谨，勤奋好学，互帮互学，学习成绩优良； 4. 能圆满出色地完成学校、院系开展的各项活动。
3	五四红旗团总支、五四红旗团支部、社会实践先进集体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			